

GLASSES
世界另类文学龙虎榜

G L A S S E S
J MUCKRAKIN G
WORLD LITERATURE

模 糊 情 缘





模 糊 情 缘

[美] 德莱塞
于 娜 译

远方出版社

序 幕

“百鸟齐鸣的时节到了，
我们这里响起了雉鸠的啼声。”

“在主的鉴临之下，在诸位的面前，我，苏伦·巴恩斯，娶琵尼西阿·华琳为妻，愿在上苍默佑之下，做一个亲爱而忠实的丈夫，直到死亡把我们分开。”

“在主的鉴临之下，在诸位的面前，我，琵尼西阿·华琳，嫁给我的丈夫苏伦·巴恩斯，愿在上苍默佑之下，做一个亲爱而忠实的妻子，直到死亡把我们分开。”

上面这些庄严的话语，是在宾夕法尼亚州杜克拉镇教友会安静的会堂里讲的，时间是在十九世纪后半期某一年六月里某一个天气晴朗的星期三早上。双方亲友，有百来人之多，听到了他们的话语。

任何熟悉教友会历史和传统的人，只要略略看一眼，便可以明白时代已经变了。过去这一个非常重视圣灵感应的教派的种种规范教友们的习俗和教义，不单单能叫教友们一律遵守教友会传统的习惯，而且还能叫教友们的 behavior 举止，另有一种庄严的气派，显示出他们身心之中，时时刻刻意识到“神之光”的存在。在他们看来，这一种光，使得每一个教友，在内心深处，意识到“神的创造的精神”，上帝和人类（上帝的儿女）藉以得到真正的结合。

虽说那一天在场的人中，不少人的穿着和行动举止，同过去一个时代比起来，相差得还不多，不过，其他很多人便摩登得多了，即使还说不上时髦。



模 糊 情 缘

上了年纪的男子，没有留胡子，大多数人穿的，还是前几辈人那种朴素的服饰：硬的衣领，前面没有口袋的整洁的上衣，圆形的宽边的黑帽子；上了年纪的女子，戴着教友会传统的朴素的女帽，披着朴素的黑披肩，灰色的裙子直垂到脚背，胸衣也是灰色的，颈子上围了一条白领巾——此外，她们喜欢穿一双朴素的宽边的平底鞋，颈下系着一根很细的灰色丝带，好叫帽子戴得正。虽然眼下所谓漂亮的服饰，在这里还见不到，可是也见不到什么不起眼的或是褴褛服饰。

至于年轻一点的男女呢，已经在很多方面向变革与摩登这种汹涌的时代精神让步了。这种精神压倒了教友会的习俗，原来表现内在心灵德行的种种外在标志，如今几乎完全给丢在一边了。

不过，不论喜欢讲现实的世界如何漠视这一点，上帝——在教友会的教友们看来，就是“神之光”——还是永远存在着的拯救和引导的力量。“就算他会杀死我吧，我还是要坚信他。”除这以外，对生活，对社会地位，教友们还有一种认真和讲求实际的特点。这是和他们追求的炽热的理想，或者至少可以说是和他们的祖先所追求的炽热的理想，恰好是同时并存的。这一种特点，产生了很多的影响，其中之一，就是叫多数教友认为长一辈人刻板的服饰是一种累赘，跟教友会勇敢的创建者乔治·福克斯的精神不很符合。因为福克斯从来没有讲过要大家穿同一服饰的话。他只是再三申说服饰应该简单朴素，如此而已。

也正是这一种讲求实际的精神，使得教友会大大削弱了。教友会原来有一种理想主义，要在距离完善的境界很远的世界上，热切追求完善的境界。这一种态度，在教友会创建的初期，曾经使得各国政府各个民族很受感动。而现在另一种讲求实际的精神却要使得教友会丢掉它原来的理想主义的精神。生命最多也只是在众多事物中求得一个粗疏而不完美的平衡嘛。可教友会的教友

模 糊 情 绪

们过去却那么一心一意地、了不得地求取一个绝无缺点、绝无阴影、绝无错误、完全正确的境界。乔治·福克斯曾经说：

“主凭藉了我们的肉眼看不到的力量指示了我，主告诉我们每一个人如何被基督的‘神之光’所启示着，我看见这‘神之光’在一切之中闪耀着。凡是相信这‘神之光’的人，都从惩罚之中得救，凭藉了生命之光得救，成为它的儿女；可是，凡是仇恨这‘神之光’的人，凡是不信这‘神之光’的人，都要受到它的惩罚，纵然他们自认为信从基督。”

可是福克斯的理想，与这充满了贪婪、劫夺、忧愁、不平等的日常现实世界发生了冲突。实在说来，就在教友会初创的时候，一些心灵渺小的人，便已经无法勉力实行这种教义，只有信仰教友会教义的梦想者与诗人们才能明澈地掌握它。乔治·福克斯时代的情形，正好比当年意大利的圣·佛朗西斯到国外传道的时候一样。有不少人努力想实现这一种伟大的理想。可是到后来，引诱者来了。在日常迫促的生活之中，在人世种种忧虑的压迫之下，很多人便变得随便起来了。在这些人看来，方法、外表，那是重要的，精神呢，那是无足轻重的。

这所会堂是一所朴素的建筑，外面看来是褐色的，里面的墙是用白色的灰粉刷过的，会堂外的草地上，照耀着六月里的阳光。因为上面所说的种种原因，人们在这所会堂里，可以觉察出来一个伟大的理想已经停滞下来了。到了今天，一个遵守教友会习俗的人，不妨在会堂庄严肃穆的气象之中坐在这里，站起来对于“引导我们进入完善境界的‘神之光’”发表一点动人的话语，然后在离开会堂以后去操他日常的营生，不管他是造船工人也好，店里伙计也好，银行公司职员也好，或是做任何职业的人，在他日常生活之中，最多只是把当年乔治·福克斯的理想，在形式上保留着薄薄一层的痕迹而已。



世
界
历
史
文
学

模 糊 情 緣

离开了会堂以后，在现实世界之中，他同别的人几乎完全一模一样。所不同的，只是在家庭里面，在会堂附近，或是在彼此招呼的时候，仍然还沿用着“您”和“您的”这些传统的字眼。至于早先时候“不脱帽”的风俗（在任何人面前，在任何世俗的权贵面前，一概拒绝脱帽），一向受到人家的鄙弃，就是教友们自己也纷纷表示反对。如今这一种风俗也早已取消了。

至于跳舞、唱歌、音乐、剧院、盛装，带着娱乐性或是自由气派的书籍图画，以及用不正当的手段积聚财富等等——这些都是教友们一致公开反对的。可是，就拿这些事情来说，也是有例外的。有很多早已经商致富的教友们，他们的家里，便藏有书，有印刷品，有艺术作品，甚至有乐器。不过，话虽如此，就拿这一类人来说吧，他们还是遵守着简单朴素避免奢华的习惯，至少在思想上认为该如此。

因此，在这个集会里——在这里，新娘方面的亲戚比较有钱，社会地位比较高，新郎方面的亲友，社会地位比较差一点——在苏伦·巴恩斯青年时代，教友们对教友会教义与习俗为何有各种程度不同的认识与实践，人们可以在这个集会里得知一二。



第一部

世
界
文
学
类
别

苏伦·巴恩斯的父母，罗富斯·巴恩斯和亨娜·巴恩斯，不是有钱的人——根本不是的。在苏伦·巴恩斯出世前后的若干年中，罗富斯·巴恩斯是在缅因州西考基附近的一个小农，兼做一点买卖。他在西考基市郊除了种些自家吃的菜蔬水果以外，还种得有不少不愁销路的柴草和雀麦。靠了这些出产，他后来在市中心附近买下了一家东倒西歪的柴草粮食喂料店。这一带的教友们很看得起他，而他呢，在做人方面，在宗教方面，也同人家合得来，因此家境逐渐宽裕，有力量把长子也是惟一的男孩苏伦·巴恩斯和惟一的女孩沁茜阿送到这一区规模很小的教友会学校去读书，一个一直读到十岁，一个一直读到八岁，在这以后，便发生如何使他们受更高一点教育的问题了。

可是，大致在这一个时候，苏伦的姨父安多尼·金勃死了。金勃在同亨娜·巴恩斯的姐姐结婚以后若干年，带了他的妻子和两个女孩，从西考基搬到了新泽西州的特连顿，做陶器生意。现在菲琵·金勃希望苏伦的父亲罗富斯到特连顿去，为她丈夫生前在特连顿陶器业中所置的产业出点主意。此外在特连顿与菲城之间，有一带地方，商业正逐渐发达，那里有一所房子，几处田地，已经押给金勃这一家，这自然也要罗富斯出点主意，这是不用提的了。

金勃太太和巴恩斯太太两姊妹一向非常亲昵，在一起便感觉



模 糊 情 缘

到欢乐，合得来，加上罗富斯自己原来很喜欢金勃夫妇俩，他便负起了责任来，即便添了一点麻烦，多了一点开支。譬如说，他不在家的时候，他不能不请一个西考基的教友替他照料生意；不过，这些他也顾不得了。可是，这一回为人家帮忙，结果比他所预料的还要来得称心，来得对他有利。他的连襟生前特别善于做陶器生意，因此，他在特连顿陶器业的股票，占到了全部股票的三分之一，值四万五千元之多。此外，他另有一份薪水，他便用来投资在特连顿与菲城之间若干田地的抵押上面。这一带地方，人口逐渐在增加，田地便更值钱了。这些押给金勃的田地当中，有一处是相当大的一片田，已经要到期卖绝了，在金勃死以前，他便着手处理这一件事。现在为了全心全意替姨子和侄女们打算起见，加上他晓得姨子一点没有做生意的本事，他便决定：如果做得到，便要办好这件事。这一大片田，或是出租，或是出卖，再加上其他投资的出息，便可以有相当数目的收入，能叫姨子和小孩们仍然住在过去那个住宅里，不用担什么心。

罗富斯这一回的帮忙照料，对于他个人以及子女们的一生幸福影响之大，并不下于对姨子同两位侄女的一生。在生意上罗富斯的地位虽然赶不上金勃，可是在情感上，在血统上，在宗教上，菲琵与亨娜·巴恩斯之间有着牢固的连带关系。加上在个人情感方面，在宗教方面，菲琵很敬重她的妹夫，因此她热切希望能加强彼此一家人的关系，决不愿加以削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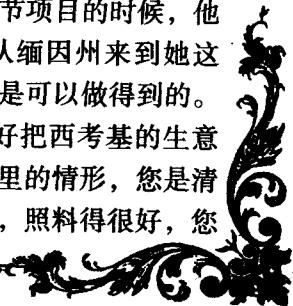
罗富斯对人诚恳和善，这是所有认识他的人都异口同声欣然承认的。他靠了劳力，靠了正当买卖，积蓄了一点点的家产。罗富斯虽然自己有点小生意，有点田地，需要照料，可是菲琵在历次到他们家里的时候，以及在彼此来往的信札里，她早晓得罗富斯不但能够抽出时间来照料自己分内有关宗教的事情，而且对邻居，对教友，也能处得很和睦、很热心，使得认识他的人，一致

称赞他。他在四十岁的时候，便在西考基会堂里担任长老之一，每个“第一天”（教友会的教友们把星期天称做“第一天”），他与男女牧师和其他长老们同坐在面向会众的两排高起的位子上，这一件事便是他得到大家称誉的具体例证。在巴恩斯家里，正像在这一带其他很多人家里一样，信仰之火是永远燃烧着的。

巴恩斯家的两个小孩，苏伦和沁茜阿，每天在吃饭以前没有一次不是先默默地感谢神恩。每天早晨总是先一家人集拢在一起，由巴恩斯太太读一章《圣经》，然后大家很肃穆地沉默片刻。这种沉默的习惯，对于苏伦这些小孩子后来观察事物，有很重要的影响，远超过他们那时候主观的了解。不过，那时候苏伦和他的妹妹沁茜阿年纪还轻，除了觉得有点儿奇怪以外，自然不能还有什么进一步的感觉。可是，当时整个儿的社会气氛与宗教气氛对于苏伦和沁茜阿的感受有久远的影响，以致他们一直到老，从来没有怀疑过他们教义的真实性，这就是他们确认，每个人身上都存在有“神的创造的精神”，一切众生藉此而生、而动，而存在——这是“导引一切的神之光”，是“神的鉴临”，每个人在怀疑的时候，在艰难的时候，在困惑的时候，都可以归向它，而且可以发现它是永远存在着的，人们可以由此找到帮助，找到安慰。

因此在菲琵的心目中，罗富斯·巴恩斯真是一个品格高尚的人，能够充分尽他的能力，为了处理与管理她的财产而替她出主意。他还告诉她，如果她实在无法处理种种细节项目的时候，他也乐意不时来替她出主意，即使要他不时得从缅因州来到她这里，而他那边的生意，虽也丢不大开，在他也是可以做得到的。

有一天，菲琵同他说：“罗富斯，您好不好把西考基的生意和田地卖掉了搬到这边来？我同两个女孩在这里的情形，您是清楚的。安多尼在的时候，他照料她们，照料我，照料得很好，您



模 糊 情 绪

也是清楚的。我在想，您同亨娜如果住在特连顿，不住在西考基，我一切的事情，便可以得到您同她的照应，说不定我也可以帮助帮助您。您自然明白，现在的情形，要维持我们大家也是绰绰有余的，尤其是倘使您能够替我们照料一切。您在西考基有田地，有生意，我是明白的，不过，您晓得的，这里有这一所房子，此外，杜克拉附近田庄上，另有一所大的房子，安多尼当初就想绝卖的。倘若您能搬来，您和亨娜住那一所房子，照料那一块田，我的意思是说——倘若您同她不想到这里来，同我们住在一起——我心里一直在盘算——这个办法，说不定对您，对亨娜，对您的小孩们都好，尤其是对苏伦。小孩们大起来的时候，这样好一点，对我的小孩也好。您晓得的，特连顿是如何的繁盛。还有，这里附近以及菲城那里的学校，就不说会堂吧，有种种方便处，是亨娜在西考基所找不到的。再说，安多尼过世了，我想我不会有再嫁的念头，因此，您照料我们，或者不会太麻烦，不会一点好处也没有。说到这一层，只要您认为怎么办对您，对亨娜，对您的小孩们最合适、最好，我都可以照您的意思做，我对您一家人何等关心，您是明白的。”

罗富斯在沉默之中看着她，望着这一位还很年轻，惹人喜欢而动人的女子。她的话就讲到这里。金勃太太建议中的各点，使他相当踌躇，因为其中牵涉到责任，也牵涉到好处。有一点最值得考虑：虽然菲琵同亨娜彼此相爱，不过，要两家人合住在一个屋檐下面，将来隔一阵子以后，姑且不论菲琵如何看法，就是亨娜会有什么想法，他也没有什么把握。这样一来，两对小孩经常住在一起，难免有争吵，做大的不免要管束他们，好叫他们一起又相安、又快乐。可是由哪一个做母亲的来决定一切呢？应该照顾到哪一家的小孩呢？不行。这办法不行。因此，罗富斯便很婉转地解释为什么最好由他先回西考基一趟，同亨娜谈一谈再

模 糊 情 缘

说。

至于接受杜克拉附近他见过的那一座房子和六十英亩田地，要把矗立在高高的黑杉树中间两层的方形宽敞的木房子修好，把这座漂亮的佛罗伦斯式屋顶的木房子修好，也是一个问题。这一座大房子，先前曾有一个叫做索恩勃罗的在内战前颇有点地位的一家人住过。在那时候，这家人显然有点钱，在住宅附近至今还有一部分高高的漂亮的铁栏杆。还有一个半圆形的车道，车子由向着房子的左手大门开进来，可以直开到长廊前面。长廊中间有一扇橡树做的大门，两旁嵌有玻璃，长廊上四扇主要的窗格上，雕有很精致的花球。罗富斯是金勃太太的委托执行人，他对这所房子看得很仔细，知道这所房子的木料装修保护得很好，不过，有些损坏的部分，修起来所费便不小。中间房子里有几把玻璃烛台和若干以前放蜡烛的陈设，需要换装电灯装置。几间主要的房间，里面原来烧木柴的炉子，需要改装火炉。目下住在这所房子里的人——一个老实的农人，看起来似乎还勤俭，可是并不很聪明。还有他的老婆，五个小孩。据罗富斯听说，他们是在死了的父亲手里继承到这所房子的。现在他们急于想搬出来，到城里找事做，因为他们一家人辛苦劳动还不够生活，加上还有税收的负担，并且房子抵押给安多尼·金勃以后，还得负担利息。

二

索恩勃罗房子内部的情形，罗富斯只是大致看了一下。比这房子内部更要重要得多的，是场地所占的面积和这所房子的气派。至于同房子连带的六十英亩田自然更重要了，那所房子只是产业中的一小部分而已。这些田的确很值得注意，因为，罗富斯一眼就看出来，只要轮种得法，这些田就可以出产大批本地市场



世
界
历
史
文
学

模 糊 情 缘

所需要的粮食。假如他接受了这块地方，找到合适的人接替目下的人手，他便准备马上就好好地施展一番。

再说拿房子同场地来说，他准备向菲琵说明一下实际的困难，看金勃留下来多余的款子里，能否拨出若干来加以修理。他认为如果他和亨娜住在这里，一定先要整理得能够住人。他最初的想法，原想把这全部产业出卖，好叫菲琵和小孩们多一点收入，而如果要出卖，自然先要整理得像个样子，好让愿意买这么大的房子的人见了便喜欢。而整理就得花钱。因此，后来他到那里去了一趟，每一个角落，每一个洞眼，都仔细察看个遍，然后回到菲琵那里，告诉她说，这一所房子是有办法卖掉的，只是他同当地好几个房地产商谈过，也看过了若干类型整修后由菲城有钱人买下来或租下来的老式房子，认为整理起来，显然费用不在少数。可是，大致说来，这对她总是有利的。

当初罗富斯的想法认为菲琵如果真心想要他一家搬到这新天地来，对于他或亨娜来说，最节省的办法，同时也绝非不妥当的办法，是由他自己接受下来，再找一个长工，在他指导下照料这片田地。第二种办法，是由他们占用这所房子的一小部分，他，亨娜，小孩们也够住了，然后再在得力的工人帮助之下，先把房子大致弄一弄整齐，等到田里的收入差不多了，再把这座老住宅整个地修理起来——他把这一层意思向菲琵提出以后，菲琵便向罗富斯重新提了一下她当初的打算：这一处的产业，他要怎么办便怎么办，因为她原想在将来的遗嘱中把这处产业赠给他同亨娜的。再说，她一心一意，只望罗富斯一家同她住得更近一点，因此为了修理这所房子所需要的钱，她很乐意拿出来。

另外有一件事情，使得罗富斯决心接受下这些房子，虽然在当时他没有说出来。这就是他平生第一次很奇怪地、甚至也很富有诗意地爱上了这所房子，因为这所房子有很多特点，不知怎么

模糊情缘

很中他的意。

单以一点来说，老房子的后面，有一个老式的车间，现在是很破旧了，里面可以安放三辆大一点的马车。此外，这里的马厩可以容纳六匹马。另外还有堆放柴草同喂料的棚和漂亮的喂槽。马厩后面，有安放漂亮马具、上面配有玻璃的精致的箱子。最后面有放牛的牛棚，现在看来也还不差。当初有牛的时候，一向放到附近草地上吃草，每晚牵回来。只是现在的棚里牛是没有了。他第一次察看车间的时候，看见车间里堆满了各种破烂的，锈了的，坏了的农具——犁、耙、铲子、斧头等等。他还看见，几所马厩，只有两处在派用处，准备放两匹可怜的动物，在农忙时节耕田，在冬天便骑着进城。罗富斯原来讲实际，讲储蓄，通常说来，他如今所见的这类情形是叫他提不起劲，可是这一回连他自己也很奇怪，他并没有感到泄气。不论他自己如何个想法，这一所地方所代表的，比他平常所习惯的环境，要高明得多了——这里代表安闲，代表舒适，代表他过去所从没有见到过的那种大家气派——他自己，他太太，他的父母同亲戚，都没有见到过的一种大家气派。

他在房子附近发现一所肮脏的猪圈，里面有一只母猪，几只小猪。他这时正在推想这一所大可留恋的住宅过去的气派，突然看见这一所猪圈，心里颇不高兴。可是，就在猪圈过去一点，他看见有一口早先用来供给全家吃水的古井。

屋以南，是一大片草地，早先一定是一大片草坪，在草地中央，他发现有作双圆形的旧柱子的遗迹。就柱子的位置看来，似乎早先原有一个拱形的棚架和一间特别大的凉亭，或许是游园会中的休息处，这一带地方别的大住宅也有这类建筑的。葡萄藤或是葛藤大概曾经在这里替人们遮过阳。这一个凉亭所代表的意义，也是罗富斯一生中没有经历过的：它代表清闲，有钱人在此



模 糊 情 缘

相聚，不必想到日常的劳动，而罗富斯自己却是不能不劳动的。它代表富足，代表饮食衣着的奢华，这在罗富斯的信念看来，是不应该的——至少在以后这里绝不许有这类事。在他想来，为什么这样美的景致不可以同浪费与炫耀截然分开呢？至于贪婪，酗酒，不道德，和其他种种罪恶，是乔治·福克斯和他所创建的教义所坚决反对，认为应该永远摒弃的，那便更不用提了。

只是，当他第一次在场地四周闲逛的时候，最吸引他的是一条小河——莱佛河。莱佛河从特连顿的西北流过来，向东南流，流往特拉华尔河，至于这条河的终点在那里，罗富斯从来没有想到要弄明白。这条河有些地方很窄——有时最多不过八英尺至十英尺宽。在有些地方，河面比较阔。譬如，它从西北流到索恩勃罗农庄，离开车间有三百来英尺远，然后在索恩勃罗农庄前蜿蜒流过那条东西向的路，构成了一条像东南向的对角线。在这里，河面阔达三十英尺到五十英尺，留下了三处浅的池塘，其中最大最深的一处，就在草坪的后面，最深不超过四英尺。在这池塘边有一条引人留恋的小道，两旁有草有花。

那时候还是冬天，是三月初，地上虽然没有雪，但小河面上却铺着一层似镜的薄冰。罗富斯对于过去河边的景致，大致已经猜测出了个轮廓，因为他从小就想象到像这样一条河边的那种欢乐，只是一向没有空去找。现在啊，这一条河就横在这里！苏伦，沁茜阿，他宝贝的小孩，会如何喜欢这条小河啊！菲琵的小孩也会喜欢它。

立在小河西岸的时候，他可以看见留下的陈迹，表明以前曾有三四张凳子安放在这里。早先，在夏天树荫下，人们走过一条充满乡村风味的小桥，走到河的尽头，便坐在这里休息。现在这条桥已经倾塌，加以春秋两季河水泛滥，便给冲掉了，只留有一两根柱子在说明一切。罗富斯默想，在早先，一定有好几代小

模 糊 情 缘

孩，在河里嬉戏，游泳，捉各色各样的小鱼，像猫鱼、太阳鱼、鲈鱼等等。在天气晴朗的时候，水浅的地方，便可以看得见这类鱼在活动。池塘的河底，有些地方铺着黄褐色的泥沙。

罗富斯在这里闲逛，从猪圈到唧筒，从唧筒到凉亭，看看还有什么地方塌了的，坏了的。他想到了这里在早先时候的情景，心中感到了快适的惊异与喜欢。依照他由于宗教关系喜欢克制的想法，他希望他能把其中一小部分修整好——修得永勿邪恶，永勿浪费——只是修得舒适，修得整洁。

三

有此一段经过，罗富斯·巴恩斯一家后来便搬到了离开菲城约有二十五英里的杜克拉附近的索恩勃罗产业上来。菲琵所最高兴的，是这里离开特连顿以及她的家只有六英里路，这一段路只要坐她们金勃家的马车，一下就到了。凭此一点，自然后来使得金勃和巴恩斯两家接触得更愉快，更相安。罗富斯虽然不像金勃那样精明贪利，可是他足以代表勤劳与诚实。罗富斯把金勃在特连顿陶器业中的股票在有利的场合下卖了出去，然后把款子投资在特连顿附近的抵押款生意里，这样一来，菲琵马上就有了一笔相当数目的收入；他自己是委托执行人和经纪人，也分了一笔相当的数目。没有多久，他在杜克拉教友会里的地位，可以与他的连襟过去在特连顿教友会里的地位相媲美了。事实上自从他搬来以后，一直到他的儿子苏伦同琵尼西阿结婚，前后十年间，巴恩斯这一家的经济情形同社会地位已经确实改变得多了。

第一，罗富斯·巴恩斯接受了索恩勃罗的产业，并且把它修整得至少有一点近似过去的样子，结果，这一所房子典雅的气氛对他的审美心理也很有影响。一般人常常提起的奢华、安闲、社

世
界
另
类
文
学

模 糊 情 绪

会地位等等，那是罗富斯所不能明确体会到的。可是这一座房子典雅的气氛明明摆在这里，这一种模糊而古色古香的气氛明明摆在这里，他无法不喜欢，因为它代表着美。罗富斯从小受到宗教的熏陶，后来读《圣经》，听过很多教友们对于圣灵感应的话，在他看来，主一切的创造，其中就有美，而且也是与美分不开的。

他逐步整修索恩勃罗的产业，进行得很得法，这一处产业早先所有的物质之美与自然之美，因此变得更显著了。单就一点说吧，破旧不堪的车间出清了，后来又重新粉饰过一道，其中有用的工具也在修理过以后，储藏在打扫干净了的斜披间里。凉亭那里的断梗残株搬开了，另栽上新的，栽得同先前一样典雅幽静。他特别喜欢的小河也经挖过一道，在上流尽头处设了簖，好叫脏东西不致流进来损害河底沙床之美。早先有美丽花坛的草坪，也修整好了；那高耸的铁栏杆，原来已经生了锈，也重新漆过了一道，显得焕然一新。到了后来，就房子的外表看来，气派之大，是索恩勃罗一家搬走以后三十年来所没有的。

拿室内来说，这一所古老的房子的整修，是另一个问题，对于罗富斯宗教上的考验，意义也很大。在这里，罗富斯毕生第一次接触到了形式上的奢华，如果目下还谈不到实际上的奢华的话。为了对得起菲琵，他觉得不能不把这所房子修成乡间舒适的别墅，才能叫将来的买主中意，可是，如果这样做，在罗富斯心目中看来，显然是奢侈了——这种生活方式，拿他的宗教信仰来说，显然是他所不能赞同的了。

举例说，很漂亮的大厅外面是一扇很大的前门，在大门里面，有一座很宽、很精致的楼梯，栏杆是磨光了的胡桃木做的，上面雕得很细致，如今还在，坏得不很利害（只要好好磨一道，擦一道，便可以恢复原来的样子）。大门左面，就在他初来的时

模 翻 情 缘

候，还有一打神气十足的胡桃木柱子，把底楼、楼梯和起居间分隔开来。起居间的高窗开向南面和西面两方，从此可以很快适地望见广阔的田野和丛林。在西面窗格子中间，有一个大火炉，装得下整整四英尺长的木柴，可惜两侧和上面嵌的大理石裂开了。火炉上面是白色大理石的架子，也裂开剥落了，需得重新换过。

这一间的墙同天花板，早先垒得有泥灰，在顶上同两侧，装得有方形和圆形的花式，现在已经剥落肮脏，亟需修理重装。可是在罗富斯看来，陈旧倾圮一点，还与他所了解的与信仰的简朴的标准，相差得不远。只是这所建筑，差不多已经有一世纪的历史，正屋有房间十二间，前面有回旋式的楼梯，后面有佣人的楼梯，有盥洗间，伙食房，装有雅致的火炉和窗座的卧室，有藏酒室，这些房间都很宽敞。罗富斯巡视过后，颇为吃惊。因为这些房子所代表的那种财富与舒适，显然远非他以及他一家人所需要的。不过，他认为，为了能把房子出售，目下有这个需要把它修整好。为了他自己，应该修得简朴；为了将来的买主，应该修得相当奢华。这样一来，他便陷入进退维谷之境了。他惟一的逃避方法，就是把室内的陈设修理得不超过普通舒适的程度。

可是，罗富斯把田庄弄得井井有条以后，菲琵再三表示，如果要把这笔财产，转给罗富斯，亨娜，他们俩，或是他们俩的小孩以外的任何人，菲琵是决不肯在文书上签字的，这样一来，他便苦恼了；不过，罗富斯后来想到了他对于亨娜和小孩们的感情，想到这么些年来，他们如何过来的。这样一想，便觉得硬要亨娜和小孩们住在他当初计划的简陋的房子里，即使亨娜会同意，他自己也觉得太不近人情了。

至于菲琵，她是那样爱她的妹妹，她是设想得非常周到的。她坚决主张把楼上四间卧室由她来重新粉过一道，还要由她来购置种种陈设，一切费用由她负担。有一间卧室，是最大的一间，

